



新竹市東區水源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水源自農劃字第 1050005 號

主 旨：公告新竹市東區水源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、圖。

依 據：一、土地所有權人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法第 24 條辦理。
二、本新竹市東區水源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、圖業經新竹市政府 105 年 12 月 8 日府地劃字第 1050173389 號函核定在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 105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06 年 1 月 11 日止共計 30 日。
- 二、閱覽地點：
 1. 新竹市政府。
 2. 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。
 3. 新竹地政事務所。
 4. 新竹市水源里里辦公處
 5. 重劃會辦事處(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 20-3 號)
重劃計畫書、圖存放地點。
- 三、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計畫書有反對意見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會提出理由，並應載明土地坐落、面積及土地所有權人姓名、住址並簽名蓋章。
- 四、附重劃計畫書、圖（存放重劃會辦事處）

理事長 鄭清標